

许
寒
林
教
授
著

中
國
歷
史
上
的
文
學

渡
江
題

圖
書

許雲推教授著

易經傳解

渡石道 圖

史學通論自序

在地球未毀滅，人類未絕種之前，歷史的演進是永恒不絕的。歷史的實際事實，客觀地存在着，因此歷史的記載，本該是絕對客觀的，可是現在所有的史乘，絕大部份包含主觀的成分在內。原因有二：其一、由於史官爲客觀環境所限制，使他無法全面觀察史實真相，而予以客觀的取捨，和冷靜的處理，致使記載不完備，而導人入迷途，其二、由於史官屈於專制帝王的淫威之下，或極權政治的控制之下，不敢作公開的暴露，致使記載失實，以誤傳訛。這兩項失誤，爲後世具冷靜頭腦的學者所發現，而欲以客觀的科學方法予以更正，於是產生了史學。

史學家須全面搜集資料，予以歸納，而考證史實的真相，以謀記載的忠實。

史學是一門新興的學科，不管牠能否成爲一種科學，但牠的治學方法，該是科學的。因爲史學家所追求的是真理，真理是客觀的，所以也必須用客觀的方法追求牠。科學方法才能客觀而合理地找出真理來。因此近數十年來，世界各大學

都設有史學系，以造就史學人材。史學系都闢有史學方法或史學通論的科目，以作專門訓練。史學方法是史學系的必修科，史學通論則為一般文學院各系學生所宜選修的科目，因為牠比史學方法的範圍更廣，更通俗，包容一切史學知識在內。歷史是學術寶庫的鎖鑰，史學通論更是鎖鑰的繫練，有利於吾人對史學的升堂入室。因此所謂通俗，祇是和史學專門研究相對而言，並非如通俗文學、通俗科學那麼粗淺易曉，讀過便算。

近十年來，我在南洋大學和義安學院講授史學，同學們都希望我把講稿印行，以利參考。數年來，我已將馬來亞史、南洋史、馬來紀年、安南通史等陸續付梓，現在由於急需，我再把史學通論出版，也可給有志於史學而沒有機會入大學深造者，得窺門徑。

許雲樵，一九六六、三、三、於東南亞研究所。

史學通論目次

自序

第一章	釋史	· · · · ·
第一節	史學溯源	· · · · ·
第二節	史官考略	· · · · ·
第三節	歷史沿革	· · · · ·
第四節	歷史範疇	· · · · ·
第五節	史與史學	· · · · ·
第二章	史書	· · · · ·
第一節	史部分類	· · · · ·
第二節	正史（紀傳體）	· · · · ·
第三節	編年史	· · · · ·
第四節	紀事本末	· · · · ·
第五節	典志	· · · · ·
第六節	譜表	· · · · ·
第七節	通史與分期	· · · · ·
第八節	全史與專史雜史	· · · · ·

七三 六七 六五 五二 四九 四四 二七 二〇 二〇 一五 五一 一

第三章 史學家 · · · · ·	七
第一節 史家派別 · · · · ·	七
第二節 史家四長 · · · · ·	九
第三節 史學家與文學 · · · · ·	八三
第四節 史學家與科學 · · · · ·	八四
第五節 史學家與哲學 · · · · ·	八七
第四章 史料與史跡 · · · · ·	八九
第一節 史料—文献、口碑、圖像 · · · · ·	八一
第二節 史跡—精神史跡（遺言、遺俗） · · · · ·	九二
物質史跡（遺物、遺跡） · · · · ·	九三
第三節 史料的蒐集 · · · · ·	九五
第四節 史跡的探求 · · · · ·	九七
第五節 史料與史跡的評價 · · · · ·	一〇一
第五章 史料的考證 · · · · ·	一〇〇
第一節 外在考証 · · · · ·	一五
第二節 內在考証 · · · · ·	一六

第六章 史乘的編纂	一
第七章 史觀的演變	二
第一節 神學史觀	二
第二節 道德史觀	二
第三節 實証史觀	二
第四節 唯心史觀	二
第五節 唯物史觀	二
第六節 表現史觀	二
第七節 人文史觀	二
第八章 新史學與新歷史教育	三
	三
	五
	三
	三
	〇
	二
	八
	一
	六
	二
	四
	一
	三
	一
	七

許雲樵教授單行本著作一覽表

1. 馬來亞史 (上冊)	叻 \$ 3 · 5 0	青年書局
2. 馬來亞叢談	叻 \$ 2 · 0 0	青年書局
3. 馬來紀年	(紹 版)	南洋商報
4. 馬來紀年 (增訂本)	叻 \$ 4 · 0 0	青年書局
5. 馬來亞史略	叻 \$ 2 · 4 0	聯營公司
6. 馬來亞近代史 (上下冊)	叻 \$ 3 · 2 0	世界書局
7. 馬來亞地理 (上下冊)	叻 \$ 3 · 0 0	世界書局
8. 北大年史	叻 \$ 2 · 0 0	南洋書局
9. 新加坡風土記校註	叻 \$ 0 · 6 0	南洋書局
10. 佛羅利氏航海記	叻 \$ 0 · 8 0	南洋書局
11. 新加坡工商業全貌	叻 \$ 3 · 0 0	華僑出版社
12. 南洋文獻敘錄長編	叻 \$ 3 · 0 0	東南亞研究所
13. 南洋文獻敘錄續編	叻 \$ 1 · 5 0	東南亞研究所
14. 痘方藥物簡釋	叻 \$ 1 · 0 0	東南亞研究所
15. 印鐵十年記	叻 \$ 1 · 0 0	東南亞研究所
16. 史學通論	叻 \$ 1 · 5 0	青年書局
17. 邊羅王鄭昭傳	(紹 版)	商務印書館
18. 古代南洋史地叢考	港 \$ 1 · 5 0	商務印書館
19. 南洋史 (上冊)	港 \$ 5 · 0 0	世界書局
20. 安南通史	港 \$ 10 · 0 0	世界書局
21. 馬來亞研究講座	港 \$ 5 · 0 0	世界書局
22. 南洋歷史年代表 (南洋袖珍叢書之一) .	港 \$ 1 · 8 0	世界書局
23. 三保太監下西洋評註 (同上之二) . . .	港 \$ 1 · 0 0	世界書局
24. 南洋華語俚俗辭典 (同上之三)	港 \$ 2 · 0 0	世界書局
25. 黃金半島題本 (同上之四)	港 \$ 1 · 0 0	世界書局
26. 十五音研究 (同上之五)	港 \$ 1 · 5 0	世界書局
27. 下西洋雜劇校註 (同上之六)	港 \$ 1 · 5 0	世界書局
28. 歐非勝覽	港 \$ 3 · 0 0	世界書局
29. 天竺散記	港 \$ 2 · 0 0	世界書局
30. The Postage Stamps of Japanese Occupied Malaya (with 94 full sized illustrations)	叻 \$ 3 · 0 0	東南亞研究所

史學通論

第一章 辭史

第一節 史學溯源

「史」與「歷史」，在目前的中國語文中，含義相同，但追溯源流，却大有出入。現在我們稱記載人類活動成績的書籍爲「史」或「歷史」，但在古代記事之「史」叫做「志」。伏勝書大傳：「天子有問無以對，責之疑，有志而不志，責之亟。」所以宋鄭諸史都叫作「志」。太史公（公元前一四五—八六）始更「志」作「記」。後世記事之史，也有稱「歷」的，如吳歷、晉歷。由此可知，「歷」也就是「史」。不過古代的「史」，却不是目前的「史」或「歷史」。

「史」字的最初意義，是指史官而非史書。這雖和歐洲各國語文中的史字語源有別，但歐洲語源中的「史」，也非後來的「史」。史字在英語爲 History，在法語爲 Historire，在意大利語爲 Storia，拉丁文爲 Historia，源出希臘文 Ιστορία (Historia)，本意是「徵問」或「問來的知識」(a Learning by enquiry, information)。這個名詞導源於愛奧尼亞希臘人 (Ionia Greeks)，本指「實事求是，尋求真理」而稱。當荷馬 (Homer, 850 B.C.) 用這字時，是指一種對於法律的爭執中的証據研究；所以伊利亞特 (Iliad) 裡的 histor 一字，是公斷人的稱謂，尚和求真的原意不背。後來希羅多德 (Herodotus, 480-425 B.C.) 還以這字表明搜求所得的故事，並非專指故事的著錄，而是兼指故事。

的搜索。亞里士多德 (Aristotle, 384-322 B.C.) 解釋「史」字，還是指搜索的意義。到波里比阿 (Polybius, 198-117 B.C.) 才從考問的意義轉而指歷史的著作。比較近似中文「史」字的是德語的史 *Historie*，源出 *Geschehen* (經過，作事) 一字。

至於中文的「史」字，篆文作史，甲骨文作又，據許慎說文解字說：「史、記事者也，從又，持中。中、正也。」這裡所說的史，是記事的人，也就是史官。「又」為右手，「中」據段玉裁的解釋為「君舉必書，良史書法不隱」，一虛一實，頗不相稱。既指明右手，則手中必持有寶物，若為抽象的「中正」德意，則又何必定用右手。因此江永周禮疑義舉要卷五說：

凡官有簿書謂之中，故諸官言治中受中，小司憲斷庶民訟獄之中，皆謂簿書，猶今之案卷也。此中字本義，故掌文書者謂之史。

但吳大澂說文古籀補根據古史，將這說法也推翻了。他說：

史、記事者也，象手執簡形。古文「中」作中，無作「中」者。推其意，蓋以中當作中，即中之省形，冊為簡策本字，持中、即持冊之象也。

他以為古文「史」內的「中」，並非「中」字，因為鐘鼎上的中，都作中，所以「中」實在並非中正的中，而為簡冊的象形。章太炎文始也說：「用从卜中，字形作中，乃純象中形，古文用作中，則中可作中，中一編，此三編也。」他引周禮治中，受中為証，又說禮記禮器的「因名山升中於天」，論語的「允執其中」，國語的「右執鬼中」，以及漢官的「治中」，都當以此為義。（章氏叢書文始卷七）這說素比江吳二氏又進了一步。

羅振玉殷虛書契考釋云：「卜辭凡中正字皆作𠩺，從口從「中」；伯仲字作中，無游形；史字所從之中作中，三形判然不淆混。」又說：「中象簡冊形，史事等字從之，非中正字。」

王國維釋史一文，據周禮春官「大史職，凡射事，節中舍算」，鄭注「中、所以盛算也。」而詳考盛算之器的古制。他以為那盛算之器，形當如中，不但用以盛算，也用以盛簡策，簿書也是一種簡策，所以也叫做「中」。因此他的結論說：「史字從又持中，義爲持書之人，與尹之從又持一者同意矣。」

(觀堂集林卷六)

與「中」字相關的，尚有一「貳」字。考周禮春官之屬有天府，「掌祖廟之守藏，與其禁令，凡官府鄉州及都鄙之治中，受而藏之以詔王，察群吏之治。」又秋官大司寇，「凡邦之大盟約，蒞其盟者而登天府，大史、內史、司會及六官受其貳而藏之。」小司寇「以三刺斷庶民訟獄之中，歲終則群士計獄弊訟，登中於天府；及大比民數，自生齒以上，登於天府，內史、司會、家宰貳之，以制國用。」鄭注：「治中謂職簿書之要。」這裡所謂「貳」，是「抄錄副本」及「簿書副本」的意思。所以金毓黻中國史學史說：

中之得名，蓋對貳而言也。登於天府，等於中祕，外人無故不得而窺，故以中名之，此檔案之正本也。副本對中而言，故曰貳。凡中與貳，皆爲檔案之專名，或以冊釋中，或以盛算之器釋中，固各有其勝義。然釋文何以釋中爲內，以別於外，置此而不數，未爲善解。竊謂中有內義，或由祕藏簿書引申得之。如此則兩義爲一貫矣。老子爲周室守藏史，所守之藏必爲天府，天府掌祖廟之守藏，是其証也。現代檔案卽他日之史料，古人於檔案外無史，古史卽天府所藏之中也。保藏之檔案

謂之中，持中之人謂之史，一指書言，一指人言，分際至明。後世乃以史爲書，而別以吏爲史，遂不知中字含有簿書檔案之義。

由此可知，古代的史，祇是保管檔案的官吏，檔案祇是史料，所以「史」的原義，和目前的含義，相去甚遠。不過「史」雖說是保管檔案的人，但他的職務却很廣，地位也相當尊要，所以古時大小官名及職事多從史出，誠如王國維於釋史內所說：

古之官名多從史出：殷周之間，王室執政之官，經傳作卿士（書牧誓、洪範、顧命；詩商頌），而毛公鼎、小子師敦、番生敦（作卿事，殷墟卜辭作卿史，是卿士本名史也。又天子、諸侯之執政，通稱御事（書牧誓、大誥、酒誥、梓材、洛誥、文侯之命），而殷墟卜辭則稱御史，是御事亦稱史也。又古之六卿，書甘誓謂之六事；司徒、司馬、司空，詩小雅謂之三事，又謂之三有事；春秋左氏傳謂之三吏；此皆大官之稱事若吏，即稱史者也。

考甲骨文，「史」「事」同字同義，均作鬯，王氏之說足徵。禮記曲禮才以「史」爲正式的官名：「史載筆，士載言。」注云：「史者使也，執筆左右使之記也。」又禮記注：「動則左史記之，言則右史記之。」可見周時的史官分「記言」和「記動」的兩種職司。「史」就是「使」，所以古代「史」「使」「事」三字通用。毛公鼎和頌簋的「事」字均作鬯，孟鼎的「吏」字作鬯，象手執簡立於旗下，乃史臣奉使之義。由此可見，古代史官的職責頗繁，不僅保管中副記言記動、同時也奉使執政，所以後來各官都稱作「史」，不僅如釋史所謂「掌書之官」而已。汪中述學左氏春秋釋疑更說：

| 楚公子棄疾滅陳，史趙以爲歲在析木之津，猶得復由。吳始用師於越，史墨以爲越得歲而吳伐

之，必受其凶。然則史固司天矣。有神降於莘，惠王問諸內史過，過請以其物享焉。狄人囚史華龍滑與禮孔，二人曰：「我太史也，實掌其祭。」然則史固司鬼神矣。隕石於宋五，六鶴退飛過宋都，襄公問吉凶於周內史叔興。有雲如衆赤鳥，夾日以飛三日，楚子使問諸周太史。然則史固司災祥矣。陳敬仲之生，周太史有以周易見陳侯者，陳侯使筮之。韓起觀書於太史，見易象，孔成子筮立君，以示史朝。然則史固司卜筮矣。

原來古時「巫」「史」職務本極相似，例如楚語云：「及少皞之衰也，九黎亂德，民神雜揉，不可方物，夫人作享，家爲巫史。」以巫史並舉，實在兩者職責同是掌理天人之間的各種事務，愈古愈難分，王國維所謂「中爲盛算之器」，及「古者筮多用莢以代蓍」，（釋史注）便是史的最初職務包括卜筮的佐証。

第二節 史官考略

史的原義雖說就是史官，但中國古代的史官，職責既繁，名稱亦雜，易使人致誤。周禮春官載：

大史：下大夫二人，上士四人。小史：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府四人，史八人，胥四人，徒四十人。馮相氏：中士二人，下士四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徒八人。保章氏：中士二人，下士四人，府二人，史四人，徒八人。內史：中大夫一人，下大夫二人，上士四人，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府四人，史八人，胥四人，徒四十人。外史：上士四人，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胥二人，徒二十人。御史：中士八人，下士十有六人，其史百有二十人，府四人，徒四十人。

除分大史、小史、外史、內史、御史之外，馮相氏掌歲時，保章氏掌天星，也都是史職。這裡的「史」，即後世的「吏」，位卑職微，與上五史不同。除此禮官五史之外，又據天官說，「治官有女史」。這是周代的制度。至於史官的起源，據世本載：

黃帝之世，始有史官，蒼頡、沮誦居其職，夏商分置左右。

宋王應麟玉海也說：「昔四史昉於黃帝，五典建於蒼籀。」黃帝時該已有史官，但如說黃帝時史職已分掌左右，並析爲四史、五史，則未免言之過早。最初的史官，誠如唐劉知幾史通所說：「尋自古太史之職，雖以著述爲宗，而兼掌歷象日月陰陽歷數。」甚至著述並非主要職責，最主要的却是占卜，到商代還是如此。近年據董作賓先生所考定：殷墟所發見的甲骨卜辭，都刻有某貞人字樣，某是貞人的名，貞人便是爲某事而貞卜的人，貞卜後便將卜辭刻於甲骨上，所以貞人也就是當時的史官。（甲骨文字沿革例）

史官職責的分掌，是周代的制度。周禮春官之屬。有大史掌建邦之六典，以治天下；小史掌邦國之志，奠系世，辨昭穆；內史掌王八枋之法（爵祿廢置殺生予奪），書王命；外史掌書外令及三皇五帝之書，四方之志，若以書使於四方，則書其令；御史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及贊書。此外，馮相氏掌歲時，保章氏掌天星，天官女史則掌皇后禮職及內治之貳，書內令。

這樣分掌是較後的事，最初祇分左右二職。按禮記玉藻載：「動則左右書之，言則右史書之」大戴禮盛德篇云：「內史大史，左右手也；」盧辨注云：「大史爲左史，內史爲右史。」熊安生周禮孔疏云：「周禮大史之職云，大師抱天時與大師同車，左氏襄二十五年，傳曰：大史書曰，崔杼弑其君，是大

史記動之事，在君左廂記事，則大史爲左史也。周禮內史掌王之八枋，其職云，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；僖二十八年傳曰：王命內史叔興父策命晉侯爲侯伯，是皆言誥之事。是內史在君之右，故爲右史。酒誥鄭注亦云：大史、內史、掌記言、記動，是內史記言，大史記行也。但漢書藝文志則說：

「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，事爲春秋，言爲尚書。」則與上說相反，因此清黃以周力辯熊氏之說爲非：盛德篇：「內史、大史、左右手也」，謂內史居左，大史居右。觀禮曰：「大史是右，」是其証也。古官尊左，內史中大夫，尊，故內史左，大史右。玉藻：「動則左史書之，言則右史書之，」左右字今互譌。漢藝文志、鄭六藝論並云：「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」可証。熊氏謂大史左史，內史右史，非也。其申酒誥大史內史，掌記言記行，謂大史記行，內史記言，是已。鄭注玉藻云：「其春秋、尚書具在。」謂右史書動爲春秋，左史書言爲尚書也。荀悅申鑒云：「古者天子諸侯有事，必告於廟，廟有二史，左史記事，右史書事，事爲春秋，言爲尚書。」與鄭注合。——春秋時，列國皆有左史，而又別有大史，則左史非大史明矣。（周禮通故卷三四）

左右之辯，黃氏的論據雖較勝一籌，但內史即左史，大史爲右史一說，也有不妥處。商紂時，雖只有內史向摯（見呂覽先議）及大史辛申（左襄四、晉語），但到周代，有內史又有左史，有大史又有右史，將怎樣解釋呢？

內史

榮子

大史

州黎

大史
蔡公

守藏史
老聃

史記老子傳

同上

左襄七、說苑君道

晉語

一作揲之

漢書人名表

「史官的兼掌星曆，實在合大史、大卜、大祝三職爲一，到漢朝還是如此，所以司馬遷要慨乎言之：『僕之先人，非有剖符丹書之功，文史星曆，近乎卜祝之間，固主上所戲弄，倡優畜之。』」（漢書司馬遷傳）後漢書百官志的太史令，據司馬彪注云：「掌天時星曆，凡歲將終，奏新年曆；凡國祭祀喪娶之事，掌奏良日及時節禁忌；凡國有瑞應災異掌記之。」丞一人，明堂及靈台丞一人下注云：「二丞掌守明堂靈台，靈台掌候日月星氣，皆屬太史。」又引漢官儀說：「太史待詔三十七人，其六人治曆，二人龜卜，三人廬宅，四人日時，三人易筮，二人典禮。」所以中國歷史上最著名的科學家張衡，便是太史令。雖然如此，古時大史的地位相當崇高，到漢朝雖已轉卑，但據漢書司馬遷傳注引如淳曰：

漢儀注（按即漢官儀，四卷，東漢初衛宏著）：太史公，武帝置，位在丞相上。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公，副上丞相，序事如古春秋。

史記太史公自序正義引漢書志林也說：

古者主天官者皆上公，自周至漢，其職轉卑，然朝會坐位，猶居公上，尊天之道也。

惟近人頗多懷疑，既云「倡優畜之」，安得「位在丞相上」？惟據史記索隱說：「修史之官，別有著撰